

十堰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十经信文〔2012〕142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12 年十堰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试点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信〔2011〕160号），加快发挥信息化在企业发展中的支撑作用，实现信息化助推企业转型升级，实现我市经济跨越式发展，我委将组织开展 2012 年十堰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以下简称“两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点示范工作目标

通过深入开展试点示范工作，促进信息技术在企业生产经营和管理的主要领域、主要环节有效应用，业务流程优化

再造和产业链协同能力显著增强，重点骨干企业实现向综合集成应用的转变，研发设计创新能力、生产集约化和管理的现代化水平大幅度提升；生产性服务业领域信息技术应用进一步深化，信息技术集成应用水平成为领军企业核心竞争优势；支撑两化融合的信息产业创新发展能力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应用成本显著下降，信息化成为新型工业化的重要特征，有效提升全省工业经济的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实现十堰工业做大做强。

二、申报试点示范单位的基本条件

（一）申报单位领导重视，组织、制度健全。制定了先进且符合实际需求的信息化建设规划（计划），并建立了相应的信息化支撑网络 and 平台。

（二）信息技术应用效果明显，在企业发展中产生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有一定创新性和典型意义，具有较好推广应用前景。

（三）信息化建设经费纳入了本单位年度经费预算，可以满足信息化建设和发展需要。

三、申报试点示范的主要内容

（一）信息化创新研发设计

围绕汽车、生物医药、农特产品深加工和电子信息等产业，鼓励企业向计算机辅助工程（CAE）、虚拟仿真、数字

模型方向发展，建立产业链协同设计体系，加快普及产品全生命周期数字化设计模式。

（二）生产装备智能化和生产过程自动化

围绕机械、汽车、能源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改造，以自动化控制系统和装备为重点，提高制造业重大技术装备自动化成套能力，在工艺流程、生产装备、过程控制、物料管理等环节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推动信息共享、系统整合和业务协同。

（三）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综合集成

以质量、计划、财务、设备、生产、营销及供应链、人力资源、安全等环节为重点的企业信息化。在企业推进研产供销、经营管理与生产控制、业务与财务全流程的衔接和集成。

（四）资源利用和安全生产管理

围绕设备和工艺流程进行智能化改造，实现能源资源的实时监测、精确控制和集约利用。建设重点行业和地区建立工业主要污染物排放自动连续监测和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信息管理体系。鼓励企业建立能源管理中心，实施合同能源管理。深化信息技术在安全生产领域的监控和集成应用。

（五）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应用

利用十堰市中小企业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开展企业研发设计、生产管理、市场营销、客户关系管理、财务管理、电子商务等领域信息技术应用并取得一定成效。

四、申报试点示范的程序

（一）今年第一批在全市优选 10 家试点示范企业。请各县市区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本地区企业申报，审核签署意见盖章后统一上报。

（二）企业认真准备申报材料，填写《2012 年十堰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申报表》（见附件 1）和十堰市两化融合现状调查表（附件 2），纸质申报材料一份，签署单位意见并加盖公章后上报主管部门。报送书面申报表的同时报送电子版文档。

（三）请各地主管部门于 2012 年 11 月 31 日前将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文档报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电子政务和信息化推进科（地址：柳林路 15 号，邮编：442000）。

（四）我委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试点示范企业名单；对于获得认定的企业，将予以跟踪服务和支持。

（五）本通知在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网站（<http://jxw.shiyan.gov.cn>）的“通知公告”栏目公布，各申报单位可上网查询和下载。

(六) 联系人：倪晓斌 0719-8698538 13636227966

电子邮箱：6579920@qq.com

附件 1：2012 年十堰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申报表

附件 2：十堰市两化融合现状调查表



主题词：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 试点示范企业 通知

十堰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2 年 10 月 30 日印发

共印 20 份

— 5 —